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总工会文件

津人社办发〔2017〕310号

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关于组织参加 2017 年 中国技能大赛——全国智能制造应用 技术技能大赛决赛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工会，有关单位：

今年 12 月 16 日至 22 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联合在广东省惠州市举办 2017 年中国技能大赛——全国智能制造应用技术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决赛。为引导广大企业职工和院校师生努力学习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技能，加快培养和选拔我市智能制造领域高技

能人才，我市将组队参加此项大赛决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情况

（一）大赛项目

大赛设“切削加工智能制造单元安装与调试”和“切削加工智能制造单元生产与管控”两个赛项，分别对应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加工中心操作调整工两个工种。

（二）大赛内容

大赛由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两部分组成。其中，职工组按照《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加工中心操作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国家职业资格二级）要求，学生组按照《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加工中心操作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国家职业资格三级）要求，同时结合切削加工领域智能制造单元应用技术发展状况和企业生产实际命题。重点考察参赛选手安装、调试、生产运用和管控智能制造单元，完成指定任务的理论和技术水平。各项目命题在上述要求的基础上，学习借鉴世界技能大赛命题内容和考核评价方法。总成绩中理论考试占 20%、实际操作占 80%。大赛试题由全国组委会技术工作委员会组织有关专家统一命制。

（三）大赛分组

大赛分职工组和学生组两个竞赛组别，均为三人团体赛。

1. 职工组：具有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加工中心操作、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维护以及切削加工领域智能制造单元技术应用相

关工作经历的企业职工、社会从业人员以及院校教师。

2. 学生组：具有数控技术、自动化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计算机技术、工业互联网技术等相关专业领域学习经历的院校全日制在籍学生。

（四）大赛规程和奖励

大赛规程和奖励政策等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关于举办 2017 年中国技能大赛——全国智能制造应用技术技能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17〕185 号)执行。已获得“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的职工和教师允许报名参赛，但取得成绩后不再重复授予“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二、组队实施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总工会根据报名情况，共同组织选拔、集训、组队参加全国决赛。中国（天津）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具体承办。

三、报名事项

（一）报名条件

1. 职工组参赛选手应为企业正式职工或院校在编教师，学生组参赛选手应为 2017 年度在籍学生；
2. 每支参赛队 3 名选手须来自同一单位；
3. 参赛由单位统一报名，不接受个人报名。

（二）报名材料

1. 报名表（须单位盖章）；

2. 职工组报名选手需提供工作证或单位工作证明复印件一份;

3. 学生组报名选手需提供学生证或学生在校学籍证明复印件一份。

(三) 报名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报名时间: 从即日起至 11 月 28 日

报名地点: 天津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 D 区一楼 (天津市海河教育园区体育环路)

联系人: 李倩

联系电话: 88973617、13752275796

电子邮箱: sxzxlq@163.com

附件: 2017 年中国技能大赛——全国智能制造应用技术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市总工会

2017 年 11 月 24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17 年中国技能大赛 ——全国智能制造应用技术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参赛赛项	☐ 赛项 1: 切削加工智能制造单元安装与调试 ☐ 赛项 2: 切削加工智能制造单元生产与管控		
通信地址				参赛组别	☐ 职工组 ☐ 学生组		
联系人		手机	座机		QQ 号	微信号	☐ 华数 ☐ 广数 ☐ 汇博 ☐ 栋梁
教练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部门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手机号
参赛选手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部门/ 班级	职业资格 名称及等级	身份证号	手机号

